

ICS 71.080.99
G 16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2159—2015

焦化纯吡啶

Coking pure pyridine

2015-10-09 发布

2015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煤化工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69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上海宝钢化工有限公司、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李倩怡、陈国敏、郭峰、陈岳飞、孙伟、仇金辉、郑景须、张进莺。

焦化纯吡啶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焦化纯吡啶的技术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、质量证明书和安全注意事项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从煤焦油、剩余氨水、硫铵母液制取的粗轻吡啶，经精馏制得的吡啶含量不小于99.0%的产品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999 焦化油类产品取样方法

GB/T 2281 焦化油类产品密度试验方法

GB/T 2288 焦化产品水分测定方法

GB/T 3143 液体化学产品颜色测定法(Hazen单位—铂-钴色号)

GB/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

GB/T 24199 纯吡啶中吡啶含量的气相色谱测定方法

3 技术要求

焦化纯吡啶的技术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

项 目		指 标
外观(铂-钴单位)	不大于	30
吡啶含量(质量分数)/%	不小于	99.0
密度(20℃)/(g/cm ³)		0.980~0.984
水分(质量分数)/%	不大于	0.2

4 试验方法

4.1 外观的测定按 GB/T 3143 规定进行。

4.2 吡啶含量的测定按 GB/T 24199 规定进行。

4.3 密度的测定按 GB/T 2281 规定进行。

4.4 水分的测定按 GB/T 2288 中卡尔·费休法规定进行。

5 检验规则

- 5.1 纯吡啶的质量检验和验收由供方质量监督检验部门进行。
- 5.2 试样的采取按 GB/T 1999 规定进行。
- 5.3 数值的修约按 GB/T 8170 规定进行。
- 5.4 检验结果即使只有一项指标(水分除外)不符合本标准技术要求,则整批产品为不合格品。当产品出现不合格项时,应重新取双倍样对不合格项进行检验,检验合格,本批产品判为合格,如仍不合格,则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。
- 5.5 当日封槽为一批,每批产品不超过 50 t。

6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和质量证明书

- 6.1 本产品装入洁净、干燥的镀锌铁桶内,封口后发货。
- 6.2 包装桶上应标有易燃液体标志,还应标明:产品名称、产品标准编号、商标、供方名称和地址。
- 6.3 每批出厂产品都应附有质量证明书。证明书内容包括:产品名称、产品标准编号、供方名称、地址、批号、净重和本标准规定的各项检验结果等。
- 6.4 在运输和贮存中要远离火种,存放在仓库内注意通风,防止雨淋。

7 安全注意事项

- 7.1 纯吡啶为无色或黄色透明液体,具有特殊臭味,易燃、有毒、呈碱性。在空气中最高允许浓度为 4 mg/m^3 ,人吸入超浓度纯吡啶蒸气或皮肤经常接触纯吡啶能引起中毒。
 - 7.2 工作场所应当安装排毒设备、必要的消防设施、急救药箱。
 - 7.3 必须使用个人防护用品(如防护眼镜、橡皮手套、防护面具、口罩、工作服等)。
 - 7.4 对着火的纯吡啶灭火时,可用雾状水、泡沫、干粉、二氧化碳、沙土。
 - 7.5 当沾染上纯吡啶后,应脱去被污染的衣着,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。
-